

112學年度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

(委託社團法人金字塔幼兒教育研究學會辦理)

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

1. 招生年齡：

3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適齡幼兒(民國109年09月01日前出生者)。

年齡	出生年月日級距
5 足歲	106.09.02 至 107.09.01 出生
4 足歲	107.09.02 至 108.09.01 出生
3 足歲	108.09.02 至 109.09.01 出生

2. 招生資格：

(1)第一順位：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4條所稱需要協助幼兒。低收入戶子女、中低收入戶子女、身心障礙幼兒、原住民幼兒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、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。

(2)第二順位：一般生。

三、招收人數：本園核定招收人數為72人，扣除在園內直升人數44人，扣除員工子女5人，可招收名額共計23人。

四、收費：依照教育部公佈之非營利幼兒園收費標準收費，第一胎每學期學費12,000元，第二胎每學期學費6,000元，第三胎以上、低收或中低收免費，如有改變，依照最新的公布標準為主。

五、辦理期程：

1. 簡章公告時間：112年3月27日(星期一)公告於本園臉書粉絲頁網站(網址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kidsplace367>)。

2. 新生登記時間：112年4月6日(星期四)至112年4月7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6時，及112年4月8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，於本園辦理登記。

3. 抽籤時間：112年4月10日(星期一)，下午1時，於本園辦理公開抽籤並於本園臉書粉絲頁同步直播。*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應採公平、公正、公開之原則辦理抽籤，未中籤者依中籤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。

4. 錄取名單公告時間：112年4月10日(星期一)，下午4時公告於本園大門公佈欄及粉絲頁中網站。

5. 報到時間：正取生家長應於下列時間內，洽本園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喪失正取資格，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(1)正取生：112年4月12日(星期三)至4月14日(星期五)，上午9時至下午6時，112年4月15日(星期六)，上午10時至下午1時。

(2)備取生：經本園通知後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報到。

6. 新生入學說明會：112年7月擇期辦理。

7. 開學日期：112年8月1日(星期二)。

六、其他：

1. 雙(多)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「合併一籤」或「個別分籤」，合併一籤者中籤者全數錄取，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，雙(多)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候補名單第一順位。
2. 本園以招收員工子女、孫子女為主要設立目的，因此招生對象以員工子女、孫子女為優先，仍有缺額者再依序招收需要協助幼兒及其他適齡幼兒。如登記名額超過可對外招生餘額，應列有一般幼兒之備取名單。倘於招生登記完成後或學期中出缺時，仍應優先錄取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如無員工子女、孫子女需求，再依序依一般幼兒之備取名單遞補，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112年6月30日(五)止，無備取生可備取時，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。

(3) 幼兒園招生暨入學問題，洽詢專線：02-2469-0367 (杜園長或傅小姐)。

七、登記應備證明文件：

身分/資格		應檢具文件
第一 順位	低收入戶家庭子女	◆ 社會局(處)核發之相關證明文件。 ◆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
	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	
	身心障礙幼兒 (含經鑑輔會鑑定持有暫緩入學證明之幼兒)	◆ 經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文件。 ◆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
	原住民族幼兒	◆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
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◆ 社會局(處)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認證公文。 ◆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
	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	◆ 父或母或監護人之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文件。 ◆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
第二 順位	一般適齡幼兒	◆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
◆ 前項各款證明文件，於入園登記時應在有效期限內(戶籍謄本從戶政機關申請3個月內有效)		
◆ 上述證明文件皆查驗正本，於驗畢後即歸還。		
◆ 同時具備多項資格者，由家長自行選擇最有利之順位辦理登記。		
◆ 家長(監護人)如偽造或出具不實之證明文件，取消幼兒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事責任應自負之。		